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陳耕宇

電話：04-37061069

電子郵件：e-2440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13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裝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\_1145401396\_senddoc1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大學招生專業化推動團隊計畫-113學年度第2學期  
觀課活動」場次表1份，請詳閱附件內容之相關課程資訊  
與觀課時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增進大學教師對高級中等學校新課綱課程之瞭解，並與高中教師對話，以結合大學選才及高中育才之需求，請貴校依旨揭高中觀課場次表，指派專人協助大學教師入校觀課相關事宜。
- 二、倘對觀課場次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辦公室：楊惠雯研究助理，電話：(07) 5252-000轉5847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、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、鄭義燕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格致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竹北高級中



學、國立竹東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北港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立斗南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高級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教育部、國立中山大學（均含附件）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90